1.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1．**简要概况：**余杭区文化馆（非遗馆）项目计划与建筑设计同步开展展陈策划设计和陈列布展设计，包括展陈大纲及初步设计服务。展陈策划设计室内部分包括非遗核心展厅约3000平方米、群文发展史陈列厅约500平方米、数字文化展厅约500平方米，合计约4000平方米；室外部分包括项目主体建筑配套和外部景观中的艺术装置形象设计。（详见平面图）

2.**总体定位：**以人民需求为导向，以数字技术为支撑，以“国内一流、国际领先”为目标，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构建具有"国际范、未来感、年轻潮、数字浪、品质高"特质的综合性文化空间。展陈策展设计融合余杭地域特色、历史深度与现代科技，充分展示区内丰富非物质文化遗产、群文发展历程及现代数字文化艺术，构建兼具传统特色与现代科技、满足教育与娱乐功能的文化展示空间，实现文化传承、科技创新与公众服务有机统一，打造成为“全民艺术普及实践基地”“人民的终身美育学校”“未来文化体验领航地”“非遗数字化保护标杆”“文旅创新融合发展示范地”，推动省区资源融合共建、需求供给精准对接、文旅商体深度融合，为构建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体系奠定坚实的现实基础，成为余杭区乃至更广泛范围内享有知名度、美誉度与影响力的文化地标典范。

3．**设计原则:**

**展示场景重点突出。**充分挖掘余杭在地文化的主题内涵，使整体艺术设计与内容呈现形成高度的和谐统一。场景设计要以充足的余杭史实史料为依据，注重细节。统筹不同区域装饰和展示的侧重点，同时把握总体风格的统一，确保展陈内容具有教育意义，能够普及文化知识，提升公众文化素养。集中展现余杭深入推进“文化+科技”“文化+民生”“文化+旅游”的重大标志性成果。展现余杭加快杭州城市重要新中心建设，成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城市范例建设的创新成就。

**设计理念创新前瞻。**鼓励设计创新，具有前瞻思维，内容与形式充分匹配，融合传统与现代，展现余杭文化特色。展示手法全面、科学、合理，展示手段契合亲民性、互动性、系统稳定性的要求。

**展览空间灵活开放。**展厅平面布局设计要合理、科学、通畅,充分考虑观众参观方便与消防要求，各分展区间以及各分展区与公共部位之间过渡自然，动线流畅，无死板分割，与建筑空间紧密结合，增强展陈的互动性，提升观众参与度和体验感。打造数字互动墙、透明屏全息投影、3D工艺流程、AI互动区等具有角色扮演或增强参与感的展陈设计。突破陈列展厅的空间局囿，兼顾非遗生产性保护和年轻化表达，使之成为展览延伸和过渡。

**游览动线组织合理。**考虑城西科创大走廊年龄结构，方案应对交通流线进行合理的组织，简化交通流线，突出展区的总体印象，同时考虑人性化设计和无障碍设计，在保证各分展区主题鲜明的同时，充分考虑各分展区之间的相互关系，形成科学合理的参观路线，注意互动装置操作简便、易于维护、质优价廉。

**统筹考虑后期运营。**充分考虑后期的运营收益来源，结合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尝试分时段、分群体、分项目灵活收费的运营方案。探索将室外公园、水域和草坪打造为非遗体验点、非遗休闲驿站或非遗主题广场，赋能文旅产业发展。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相关标准**

展览设计必须满足采购人所认可的等各项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规范。

**三、具体要求**

**（一）文化馆区域**

结合国际美术馆标准，呈现兼具专业性与开放性的文化艺术空间；植入前沿科技手段与设备，打造数智文化展厅，建设一处集群众文化展示、高端艺术交流、沉浸式交互体验、无障碍智能设施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场馆。

 1.聚焦群众文化历史展示。群文发展史陈列厅展示浙江省（及余杭区）群众文化发展历程。采用叙事性展览手法，结合实物、图片、多媒体等多种媒介，讲述浙江省（及余杭区）群众文化发展故事。

 2．聚焦高端艺术展览。具备承接国内外高端视觉艺术展览能力，满足当代艺术、新媒体艺术等创新型艺术形式的展示需求。

3.聚焦灵活合理分区。增强展厅设计的功能性与灵活性，满足不同群体的观展需求与社交需求，融入无障碍理念，合理使用可再生材料，结合自然采光与自然通风等，打造绿色低碳循环展厅。

（二）**非遗馆区域**

通过“文化+科技”深度融合，深度挖掘余杭历史文化底蕴，采用情节化叙事、沉浸式体验、游园式打卡、教育研学与商业化探索相结合的创新展陈模式，打造集传承、体验、教育、培训、研学、旅游于一体的区域性公共文化设施新地标。展陈目标聚焦三大方向：

1.科技赋能沉浸体验。依托余杭优秀传统文化以及“数字高地”优势，运用5G、VR/AR、全息投影等技术，创新呈现“非遗融入当代生活”的叙事方式，打造数字互动墙、透明屏全息投影、3D工艺流程、AI互动区等具有角色扮演或增强参与感的展陈设计。

2.活态传承的生产性保护与年轻化表达。打破传统非遗馆“陈列+观看”的思路，通过互动感、叙事性的体验和互动逻辑，串联径山茶宴、五常龙舟胜会、五常十八般武艺、余杭纸伞制作技艺、中泰竹笛制作技艺、水乡婚礼、鸬鸟鳌鱼灯等重点非遗项目，结合数字人等科技手段，让非遗从静态展示走向动态体验，使传统技艺可感知、可参与、可传播。

 3.设计需包含临展厅第一期展览设计，充分考虑临展厅第一期重点展陈设计，以“非遗茶生活”为主题，结合茶服、茶具、茶点、茶饮和茶相关非遗项目，引进国内部分互动性强的非遗展示项目，打造一场重磅临展。此外，充分考虑后期的运营收益来源，结合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尝试分时段、分群体、分项目灵活收费。

**（三）设计成果要求（投标阶段）**

1.展陈大纲

（1）展览一级传播目的结构书；

（2）展览的基本框架与故事线；

（3）实物展品的安排与辅助展品的设定；

（4）实物展品的补充性征集清单；

（5）近期可实现的数字展陈技术清单

投标单位结合项目建设要求及余杭区的资源特点，针对本项目编制展陈大纲。

2.设计内容：

（1）布展设计构思理念；

（2）展区平面布局说明；

（3）展区的设备功能说明；

（4）参观交通流线说明；

（5）设计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3.设计图纸（包括但不限于）

设计图纸应充分表达设计理念，重点部位应加以说明；能明确表示设计意图，标注主要部位的设备和材料，各展区展示方式。

（1）布展设计效果图；

（2）布展设计立体透视图；

（3）布展设计平面图；

（4）展区平面图；

（5）单个展区立体透视图；

（6）流线组织分析图；

（7）功能分区分析图；

（8）其他按照发包人需求需提供的图纸等；

注：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和本项目所在地区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定；所有文件含图幅均以电子文档方式上传投标系统；**方案介绍采用PPT方式，包含3-5分钟整体效果视频，总体时间控制在20分钟以内，现场仅提供投影设备。**

**（四）最终成果要求**

**1.策划文本：**

对陈列展览内容设计：包括展览主题优化、展陈大纲编制。

展陈大纲用文字及图片方式说明展览的内容、结构及表达方式建议，为形式设计提供依据与指导。其工作成果主要包含：

（1）展览一级传播目的结构书（主题优化）；

（2）展览的基本框架与故事线（展览大纲）；

（3）展品清单、展览项目构成与表达方式建议；

（4）多媒体主题建议与内容审核；

（5）展览的各级文字说明(含展品标签及重点展品说明)；

（6）其终结成果体现为《“余杭区文化（非遗）馆”陈列展览内容设计》文本文件(展览文本)。

**2.设计内容**

（1）中标单位结合投标单位方案以及采购方需求，对前期整体设计方案如空间布局、流线设计、整体环境设计等进行优化；

（2）对空间进行设计；

（3）依据采购方提供的内容文本，进行内容优化、展项细化、立面设计；

（4）灯光系统、AV系统、导视系统等辅助设计；

（5）多媒体放映厅、传习教室、多功能厅、科普互动等教育空间效果设计、标准配置建议；

（6）关联公共空间如建筑外围、接待中心、卫生间、楼梯间等效果设计；

（7）公众教育服务及管理模式规划；

（8）编制更为详细可行的项目概算、配合采购方在设计各阶段的报批、评审工作，协助相关项目的招标等。

**3.成果文件**

**（1）展馆整体设计**

展示内容文本优化图文说明（Word文档）

文化（非遗）馆功能分区图、各层平面布局图

文化（非遗）馆整体空间参观流线图

色彩体系分析和样式

**（2）展区设计**

各展区平面图、主要立面图和剖面图

各展区展品展项布局定位图（标注尺寸）

各展区内部参观流线分析图

各展区装饰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图、地板图（标注尺寸和材料）

各展区全景彩色鸟瞰图

各展区主要景观视角及核心展项彩色效果表现图

色彩体系的分析和样式

各展区主要装饰材料建议清单

**（3）展项设计**

图文展板分类原则（文字描述）和分类清单

平面版式设计、媒体界面设计和图案风格设计

中、英文、日文、韩文文字使用规范（字体、字号、色彩、排版等）

互动多媒体、视屏、数字化创意概要、界面风格、互动方式说明

展柜（台）外观造型三视图（含尺寸、材料标注）、效果表现图、标本模型定位图

单个模型三视图（标注尺寸、材料）

机械互动类展项的外观造型三视图（含尺寸、材料标注）、互动方式、技术方案概要、效果表现图

大型剧场、体验类展项的平、立面图（含尺寸标注）、效果表现图

景箱及场景类展项：平、立面图（含尺寸标注）、效果表现图、标本模型道具定位图

**（4）相关辅助设计**

灯光系统设计方案（包括系统图、灯位图、灯具选型、光源选型等）

AV系统设计方案（包括系统图、终端设备位置图、AV设备选型等）

智能导览系统技术路线、位置图、设备选型等

导视系统布局图、版式设计、中英文文字使用规范、材料说明

符合现有建筑条件的水、电、风初步设计说明，以及因设计需求对建筑及配套系统所提出的其他需求说明，如特殊承重、温湿度、消防等。

**（5）施工图设计**

**（6）施工组织设计说明**

**四、其他要求**

（1）设计单位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必须指派投标时所承诺的团队人员。设计单位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书面通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且所更换的项目负责人的执业资格、职称、管理经验等均不得低于投标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条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并直至终止合同，并由设计单位承担一切违约责任及经济、法律责任。

（2）设计成果的审核验收。设计单位提供的设计成果，按审核、验收方法的具体规定分阶段按程序进行。要求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展区设计要求和预期目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工作范围、工作深度和成果形式、数量和时间等要求）；符合“时间节点表”的有关要求；符合展陈设计的专业技术要求；符合现场概况和建筑边界条件载明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空间、平面条件、水、电、空调等条件）；符合中国和浙江省现行的相关法规、规范和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招标单位提出的下一阶段的工作要求或符合工程的设计要求和相关规范；设计成果应经济可行并可在招标单位的预算范围内进行修改或调整。

（3）合同款的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提交文本大纲并经业主单位确认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5%，提交展陈初步设计并经由业主单位确认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协助业主完成施工招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

（4）配合度要求。投标人有责任和义务向招标方提供相关设计文档资料，并积极配合采购方工作及相关过程的汇报；提供长期稳定的维护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能做到随叫随到，保证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每个阶段的设计成果需在采购单位要求的时间节点2天前送达，供采购单位审核，所有过程及最终方案的文稿和图纸资料请提供中文版本；积极配合招标方的施工现场工作，积极配合解决施工过程中设计的问题；产品质保期内提供的保修不能向使用方收取任何费用，包括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  |  |  |
| --- | --- | --- |
| **设计阶段** | **工作内容** | **时间要求**  |
| 1 | 展陈大纲 |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完成（不包括招标人组织的评审时间） |
| 2 | 概念设计 | 展陈大纲确定后60日历天完成（不包括招标人组织的评审的时间） |
| 3 | 初步设计 | 概念设计确定后40日历天完成（不包括招标人组织的评审的时间） |
| 4 | 施工图设计 | 初步设计确定后30日历天完成（不包括招标人组织的评审的时间） |
| 各设计阶段交图期限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